

索引

財務委員會
審核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開支預算
管制人員的答覆

局長：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第 6 節會議
綜合檔案名稱：CMAB-2S-c1.doc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S-CMAB01	S0009	李國麟	144	(5) 資助金：平等機會委員會及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S0009)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分目： ()

綱領： (5) 資助金：平等機會委員會及個人私隱專員公署

管制人員：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張琮瑤)

局長：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問題：

據悉為提倡少數族裔人士教育與就業機會，平等機會委員會(下稱：平機會)增設了一所辦公室。就此，當局是否已預留撥款用作有關的營運開支(包括租金)？如有，詳情為何？

另，就有關平機會在2016/17的撥款較2015/16的修訂預算只增加0.4%，有關撥款是否包括支付該會的所有營運開支和所有編制內員工的薪酬(包括營運總監)？如是，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另，為控制開支，當局在2015-16年度實施為期三年的控制開支措施，在此情況下，平機會的撥款是否受影響？如是，詳情為何？該會是否需要動用其儲備以支付2016/17的營運開支？當局是否有評估該會會否出現虧損的情況？如會，該會在儲備不足的情況下，如何能進一步推動有關政策？

提問人：李國麟議員

答覆：

平等機會委員會(平機會)是根據《性別歧視條例》(第480章)成立的法定機構，負責執行《性別歧視條例》及另外3條反歧視條例賦予的職能及職責，包括《殘疾歧視條例》(第487章)、《家庭崗位歧視條例》(第527章)及《種族歧視條例》(第602章)。

2. 政府每年向平機會提供以整筆撥款形式發放的資助金，由平機會根據審慎理財和資源運用合乎經濟效益的原則自行制定其營運開支預算，包括員工人手和薪酬、辦公地方開支及執行各反歧視條例的需用預算等。在2016-17年度，政府向平機會提供的總撥款額為1.07億元。另外，平機會可自行保存自用的儲備金，在2015年3月31日共有2,100萬元。

3. 平機會在執行其法定職能及職責方面，包括資源管理和員工開銷，獨立自主，只須維持良好管治及審慎理財的原則。
4. 由2014-15年度開始，本局向平機會提供469萬元，特別用作加強平機會有關《種族歧視條例》的宣傳及教育活動。平機會就此於2014-15年度成立少數族裔事務組。
5. 本局會與平機會繼續保持合作，確保平機會有足夠的資源履行其職能及職責。

- 完 -